

华映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华映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4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5年8月14日在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6号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（其中董事林家迟先生、陈旻先生，独立董事刘用铨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）。会议由董事长林俊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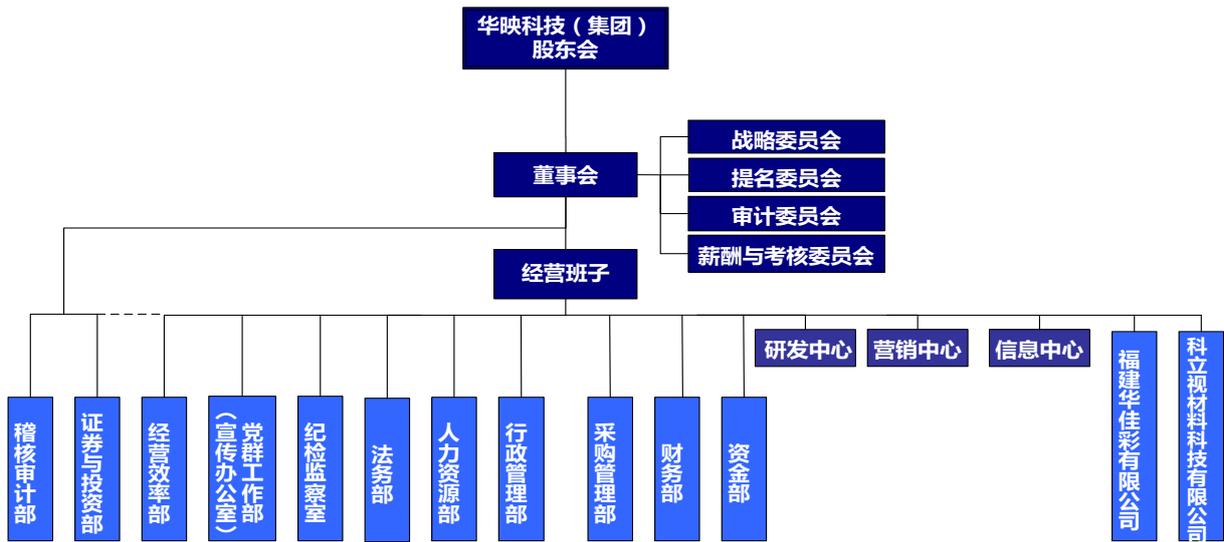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及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（二）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》。

为优化公司管理体系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升公司各部门、各子公司协同配合能力，公司对组织机构进行了调整。同时，依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，将“股东大会”修改为“股东会”且不再设置监事会。调整后的组织机构图如下：

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关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！

华映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2025年8月15日